

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公开发行了6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43号文同意，公司6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化转债”，债券代码“113663”。

新化转债自2023年6月2日进入转股期，2025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新化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新化转债”的提前赎回权。

2025年12月26日，“新化转债”赎回完毕，“新化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因“新化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至217,486,743股。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

第十三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食品添加剂生产；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食品添加剂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建德市大洋镇大洋溪路1号）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须经许可经营的项目，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经营。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第十三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食品添加剂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须经许可经营的项目，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经营。

三、《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59.1474万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748.6743万元。</p>
<p>第十三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食品添加剂生产；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食品添加剂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建德市大洋镇大洋溪路1号）</p> <p>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须经许可经营的项目，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经营。</p>	<p>第十三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食品添加剂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须经许可经营的项目，应当向有关许可部门申请后，凭许可审批文件或者许可证经营。</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8,559.1474万股，均为普通股，以人</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1,748.6743万股，均为普通股，以人</p>

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1元。	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 1 元。
---------------	-----------------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